

## 江苏通瑞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潘龙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7,2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4.83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；

## 1. 议案内容

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天职业字[2018]9036号审计报告，截止2017年12月31日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3,246,701.13元，资本公积为12,302,837.13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总额为11,217,952.38元，其他资本公积总额为1,084,884.75元）。

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：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送红股14股，合计送红股12,014,548股；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4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3股，无需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股，需要纳税。）合计转增12,014,548股。利润分配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增至32,610,916股（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为准）。

上述权益分配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[2015]101号）执行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7,28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完成后，公司将相应对公司章程中第六条注册资本、第十九条股份总数进行修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2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通瑞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江苏通瑞环保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8 日